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
(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_____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_____

编制单位：_____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_____

2023 年 07 月

建设单位：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陈德超

联系人：左建明

联系方式：13382862588

邮编：213103

地址：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

编制单位：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朱胜伟

项目负责人：朱胜伟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东升路 31 号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5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12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8
注释	3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2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降解塑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降解塑料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3 年 05 月 16 日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3 年 06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1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0.39%
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0.44%
验收 监测 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p> <p>2、《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p> <p>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p> <p>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5、《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p> <p>6、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p>				

-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 9、《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38号令）；
- 1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11、《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 1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14、《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 1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 16、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3年02月）；
- 17、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经发审[2023]170号，2023年05月16日）；
- 18、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06月）；
- 19、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接管口	pH 值	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总氮	mg/L	70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1中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标准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3中标准要求，具体标准见表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50	15	1.8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
	/	/	/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	/	/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外1m处	6(1h平均值) 20(任意一次值)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0	东、南、西、北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中相关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612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245	
	悬浮物	0.184	
	氨氮	0.021	
	总磷	0.003	
	总氮	0.031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1057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由来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01 月 07 日，位于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租用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企业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纸制品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纸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降解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05 月 16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常经发审[2023]170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17 日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85MA2500XU0M001W）。

目前，该项目剩余 1 台吹膜机、1 台印刷机暂未建设，其余部分均已建设，已建部分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的设备部分验收，产能整体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2023年06月15-16日，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一览表

内容	基本信息及时间进度
项目名称	降解塑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德超
联系人/联系方式	左建明/13382862588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
	经度：E120°07'53.38"，纬度：N31°43'23.47"
立项备案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经审备[2021]389 号，2106-320491-89-01-149950
环评文件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3 年 02 月
环评批复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经发审[2023]170 号，2023 年 05 月 16 日
开工建设时间	/
竣工时间	2023 年 06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06 月
申请排污许可证情况	企业已于 2023 年 05 月 17 日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85MA2500XU0M001W）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3 年 06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的设备部分验收，产能整体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2023 年 0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16 日
验收监测报告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07 月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营时数
1	降解塑料制品	3000 吨/年	3000 吨/年	2400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对照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	与环评一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用地面积 3000m ² ，租用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工作制度	员工 30 人，每天一班制工作 8h，年工作 300 天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300m ² ，位于厂区北侧，主要用于办公、管理	与环评一致	
	车间一	建筑面积 1000m ² ，位于厂区西侧，主要用于吹膜	与环评一致	
	车间二	建筑面积 480m ² ，位于厂区南侧，主要用于印刷	与环评一致	
	车间三	建筑面积 480m ² ，位于车间二北侧，主要用于制袋	与环评一致	
	车间四	建筑面积 260m ² ，位于厂区北侧，主要用于制袋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仓库	480m ² ，位于车间二北侧、厂区西北侧，用于储存原辅料及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吹膜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位于厂区西北侧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		11m ² ，位于厂区南侧	与环评一致	
依托工程	①本项目不增设污水管网及污水接管口，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已有污水管网和污水接管口接管至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②本项目不增设雨水管网，依托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已有雨水排放口。 ③本项目给水及供电系统均依托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混料机	L-50	3	5	+2
	吹膜机	SJ600-SJ1200	10	9	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 后期续建需再次申请验收
	印刷机	定制	5	4	
	制袋机	500 型-1800 型	12	13	
	摇车	定制	1	1	与环评一致
	脚踏封口机	定制	7	7	与环评一致
公辅设备	空压机	永磁变频	2	2	与环评一致

4、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实际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单位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原料	PE 粒子	25kg/袋, 主要成分为聚乙烯	吨	120	120
	PBAT 粒子	25kg/袋, 主要成分为聚对苯二甲酸-己二酸丁二醇酯	吨	120	120
	PLA 粒子	25kg/袋, 主要成分为聚乳酸	吨	60	60
	色母粒	25kg/袋, 主要成分为塑料着色剂、载体树脂、分散剂、偶联剂、表面活性剂	吨	2	2
	塑料膜半成品	20%材质为 PE, 40%材质为 PBAT, 40%材质为 PLA	吨	2700	2700
辅料	水性油墨	20kg/桶, 主要成分为丙烯酸树脂 40%-60%、丙烯酸乳液 30%、颜料 10%-30%、水 10%、乙二醇 10%以下	吨	0.3	0.3
	凹印刷版辊	主要材质为金属	根	50	50
	柔印版	主要材质为聚酯树脂	吨	0.2	0.2
	液压油	170kg/桶, 主要成分为基础矿物油	吨	0.34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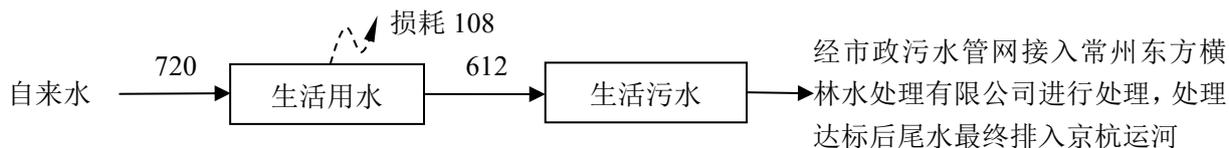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5、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降解塑料制品，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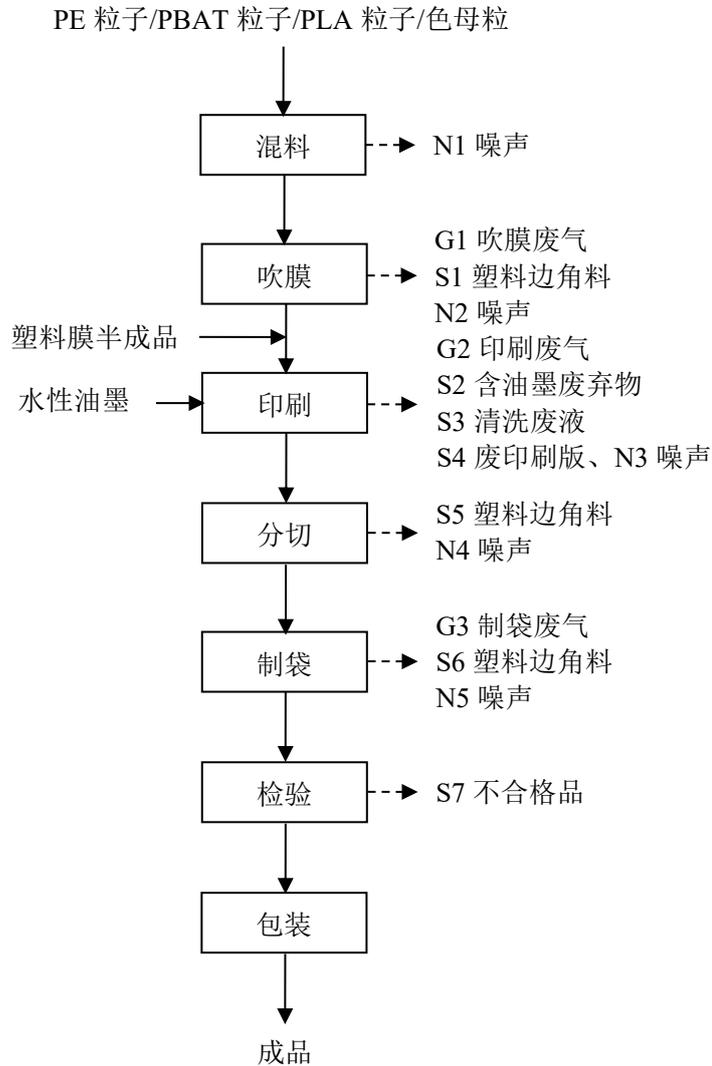


图 2-2 降解塑料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混料：将 PE 粒子/PBAT 粒子/PLA 粒子/色母粒根据产品要求按一定的比例投入混料机内，使原料混合均匀。混料在密闭状态下进行，塑料粒子均为颗粒状（粒径在 0.5cm 左右），因此混料过程中无粉尘产生。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1）。

吹膜：混料后的塑料粒子经吹膜机配套的吸料系统输送至吹膜机料桶，通过螺杆的旋转和机筒外壁加热使塑料成为熔融状态，吹膜机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控制在 180℃ 左右；随后经模头挤出成管状膜坯，在较好的熔体流动状态下通过高压空气将管膜吹胀至所要求的厚度，经风冷后成为薄膜。此工序产生吹膜废气（G1）、塑料边角料（S1）和设备运行

噪声（N2）。

印刷：需用印刷机在少量塑料薄膜表面印上图案或文字，项目印刷方式分为凹印和柔性印刷，所用油墨为同一种，凹印的工艺主要是使整个印版表面涂满油墨，然后用特制的刮墨机构把空白部分的油墨去除干净，使油墨只存留在图文部分的网穴之中，再在较大的压力作用下，将油墨转移到塑料薄膜表面；柔性印刷的工艺主要是使用柔性印版，通过网纹辊传递油墨的方法进行印刷，柔性印版的图文部分凸起，印刷时网纹辊将一定厚度的油墨层均匀地涂布在印版图文部分，然后在压印滚筒压力的作用下，将图文部分的油墨层转移到塑料薄膜表面。印刷机更换油墨颜色时，会用水对印刷设备、印刷辊等进行清洗。此工序产生印刷废气（G2）、含油墨废弃物（S2）、清洗废液（S3）、废印刷版（S4）和设备运行噪声（N3）。

分切：印刷后薄膜用摇车进行分切，以得到满足尺寸要求的薄膜。此工序产生塑料边角料（S5）和设备运行噪声（N4）。

制袋：采用制袋机或脚踏封口机对塑料薄膜进行制袋，以得到所需的塑料袋。制袋机利用热封冷切形式进行制袋，烫制温度约 180℃，采用电加热。脚踏封口机利用压缩空气作为动力，电气脉冲技术进行封口制袋，封口温度约 80℃。此工序产生制袋废气（G3）、塑料边角料（S6）和设备运行噪声（N5）。

检验：人工对塑料袋外形、清晰度等进行检验，以剔除不合格品（S7）。

包装：产品经包装后入成品库，待发至客户处。

其他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员工在生活、办公过程中会产生生活污水。

固废：原辅料使用过后会产生废包装袋、废包装桶，设备在维修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油，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过程中会产生废活性炭，员工在生活、办公过程中会产生生活垃圾。

6、项目变动情况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部分验收）”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生产产能、建设地址、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动，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即增加 2 台混料机、1 台制袋机作为备用设备，这是为了保证生产的连续性，整体工作时间与环评一致，未影响生产产能，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中变动清单，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吹膜废气、印刷废气和制袋废气，其中吹膜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制袋废气产生量较少，环评中未作定量分析。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1#	吹膜废气、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产生源强 dB (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车间一	吹膜机	9	90	合理布局+ 设备减震+ 厂房隔声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
	空压机	2	85		
车间二	印刷机	4	85		

车间三	制袋机	13	86	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车间四	脚踏封口机	7	83	
/	废气处理设施风机	1	83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废

塑料边角料：本项目在吹膜、分切、制袋过程中会产生塑料边角料，产生量约 1.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本项目在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0.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废包装袋：本项目 PE 粒子、PBAT 粒子、PLA 粒子、色母粒使用过后会产生废包装袋，产生量约 1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废印刷版：本项目在印刷过程中会产生废印刷版（清洗过后），产生量约 0.1t/a，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

②危险废物

含油墨废弃物：本项目印刷过程中工人在进行清洁生产和个人防护时会产生含油墨废弃物，如手套、抹布等，产生量约 0.2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清洗废液：本项目印刷设备、印刷版等进行清洗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液，产生量约 1.5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桶：本项目废包装桶来源于水性油墨、液压油的包装，产生量约 0.05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废油：本项目机械设备在维修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油，产生量约 0.3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本项目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10.5t/a，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约 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塑料边角料	吹膜、分切、制袋	292-001-06	1.5	1.5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不合格品	检验	292-001-06	0.5	0.5		
3		废包装袋	原料使用	900-999-99	1	1		
4		废印刷版	印刷	900-999-99	0.1	0.1	供应商回收	
5	危险废物	含油墨废弃物	印刷	HW49 900-041-49	0.2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6		清洗废液	印刷	HW09 900-007-09	1.5	1.5		
7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05	0.05		
8		废油	设备保养	HW08 900-249-08	0.3	0.3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10.5	10.5		
10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4.5	4.5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2)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①一般固废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

②危险废物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11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照明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3)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企业含油墨废弃物、清洗废液、废包装桶、废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均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并严格遵守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44%。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该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控制要求，处理达标后的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州经开区分局排放污染物指标核批表，在确保不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考虑，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编制的内容进行建设。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租用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佳蕾办公家具厂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本次验收为项目部分验收，目前已建成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能力。
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	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持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	已落实。
废水防治设施与措施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度。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管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废气防治设施与措施	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工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排放，处理效率应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本项目吹膜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1#) 排放；制袋废气产生量较少，环评中未作定量分析。经监测，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噪声防治设施与措施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等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运营期各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

	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防治 设施与措施	严格按照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对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按规定报备管理计划，实行网上审批转移。		本项目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印刷版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含油墨废弃物、清洗废液、废包装桶、废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风险防范 措施	企业应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生产过程应严格操作到位。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排污口 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管理并做好监测记录。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卫生防护 距离	本项目落实《报告表》中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今后该范围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项目。		本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一外扩 50m、车间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北面约 65m 处的吴家村。
油墨	本项目须使用低 VOCs 水性油墨。		已落实。
总量 控制指标 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量≤612、 化学需氧量≤0.245、 氨氮≤0.021、 总磷≤0.003、 总氮≤0.031。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大气 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0.223。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COD 消解器	HRJHC/YQ-B002、HRJHC/YQ-B003	已检定
2	电子天平	HRJHC/YQ-A004	已检定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RJHC/YQ-A005	已检定
4	便携式 pH 计	HRJHC/YQ-C001	已检定
5	气相色谱仪	HRJHC/YQ-A023	已检定
6	多功能声级计	HRJHC/YQ-C013	已检定
7	声校准器	HRJHC/YQ-C051	已检定

3、人员资质

根据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所有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8	4	50	100	/	/	/	1	100
悬浮物	/	/	/	/	/	/	/	/	/
氨氮	8	4	50	100	/	/	/	1	100
总磷	8	4	50	100	/	/	/	1	100
总氮	8	4	50	100	/	/	/	1	100
pH 值	/	/	/	/	/	/	/	/	/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2)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表 5-4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非甲烷总烃	156	16	10	100	/	/	/	/	/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的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噪声校准记录见表5-5。

表 5-5 噪声校准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校准声源值	测量核准前	测量核准后	允差(dB)	校准情况
06月15日	多功能 声级计	94.0	93.8	93.8	±0.5	合格
06月16日			93.8	93.8	±0.5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pH 值	4 次/天，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厂区内、生产车间大门外 1m 处 1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备注	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未进行监测。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各设 1 个点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监测 2 天
噪声源强	生产车间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选测 1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06月15日	降解塑料制品	10吨/天	8.3吨/天	83.0
06月16日	降解塑料制品	10吨/天	8.1吨/天	81.0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pH 值	
污水接管口	06月15日	第一次	162	76	10.5	0.89	21.1	7.2	
		第二次	154	81	11.6	0.91	21.7	7.1	
		第三次	160	79	10.9	0.88	21.1	7.2	
		第四次	152	82	11.4	0.86	20.5	7.1	
		平均值或范围	157	80	11.1	0.88	21.1	7.1~7.2	
	06月16日	第一次	158	78	10.8	0.92	20.8	7.2	
		第二次	150	84	10.9	0.86	21.3	7.2	
		第三次	156	81	11.2	0.93	20.8	7.2	
		第四次	162	85	11.8	0.90	20.5	7.1	
		平均值或范围	156	82	11.2	0.90	20.8	7.1~7.2	
浓度限值			500	400	45	8	70	6.5~9.5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pH 值单位：无量纲						

2、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4。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吹膜、印刷工段					编号	1#		
治理设施名称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²	出口：0.5026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限值	检测结果					
				06月15日			06月16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20545	19846	19500	21873	21657	22280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50	1.74	1.72	1.75	1.72	1.75	1.7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8	3.57×10 ⁻²	3.41×10 ⁻²	3.41×10 ⁻²	3.76×10 ⁻²	3.79×10 ⁻²	3.85×10 ⁻²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略小于环评中设计风量（25000m ³ /h），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s

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06 月 15 日		06 月 16 日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86	0.82	
	第二次	0.82	0.82	
	第三次	0.86	0.83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1.07	1.06	
	第二次	1.04	1.07	
	第三次	1.04	1.06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1.08	1.04	
	第二次	1.05	1.08	
	第三次	1.04	1.03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1.04	1.04	
	第二次	1.04	1.07	
	第三次	1.00	1.06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1.08	1.08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	4.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标准要求。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5。

表 7-5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 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06 月 15 日		06 月 16 日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小时均值	
厂区内、 车间外 1m 处	第一次	1.18	1.14		
	第二次	1.16	1.14		
	第三次	1.15	1.17		
浓度最高值		1.18	1.17		
浓度限值		6	6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3 中排放限值。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6。

表 7-6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天气
06月15日	第一次	27.9	100.9	北风	2.3	47.8	晴
	第二次	27.1	100.9	北风	2.4	47.9	晴
	第三次	26.5	101.0	北风	2.3	48.0	晴
06月16日	第一次	24.7	100.9	北风	2.1	49.8	晴
	第二次	24.7	100.9	北风	2.1	49.8	晴
	第三次	24.7	100.9	北风	2.1	49.8	晴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7。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噪声 dB (A)	标准值 dB (A)
06月15日	东厂界 1#测点	56.8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7.5	
	西厂界 3#测点	58.2	
	北厂界 4#测点	58.4	
06月16日	东厂界 1#测点	58.1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7.3	
	西厂界 3#测点	57.5	
	北厂界 4#测点	57.1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备注	车间综合噪声：74.4dB (A)。		

4、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7-8。

表 7-8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塑料边角料	吹膜、分切、制袋	292-001-06	1.5	外售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	检验	292-001-06	0.5	
	废包装袋	原料使用	900-999-99	1	

	废印刷版	印刷	900-999-99	0.1	供应商回收
危险废物	含油墨废弃物	印刷	HW49 900-041-49	0.2	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 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清洗废液	印刷	HW09 900-007-09	1.5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05	
	废油	设备保养	HW08 900-249-08	0.3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10.5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4.5	环卫部门处理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612	612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245	0.0958	
	悬浮物	0.184	0.0496	
	氨氮	0.021	0.0068	
	总磷	0.003	0.0005	
	总氮	0.031	0.0128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1057	0.0726	符合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p>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p>			
备注	经核实，1#排气筒年废气排放时间以 2000h 计。			

6、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废气	有组织 废气	1# 吹膜废气、 印刷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 装置	进口不具备检测条件，处理效率不作评价
	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废气	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部分验收）”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常州东方横林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吹膜废气、印刷废气和制袋废气，其中吹膜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接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制袋废气产生量较少，环评中未作定量分析。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口不具备检测条件，处理效率不作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标准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3 中排放限值。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废印刷版，其中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印刷版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墨废弃物、清洗废液、废包装桶、废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厂区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已在厂区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11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照明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库房大门上锁防盗，在门上设有观察窗，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7、卫生防护距离

本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一外扩 50m、车间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北面约 65m 处的吴家村。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厂区平面布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生产设备发生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申请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降解塑料制品项目（部分验收）”的设备部分验收，产能整体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建议

- 1、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注释

本验收监测报告附以下附图及附件：

一、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二、附件

- 1、委托书
- 2、环评批复
- 3、营业执照
- 4、租赁协议
- 5、出租方不动产权证
- 6、生产设备清单
- 7、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 8、危废处置合同
- 9、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11、建设项目变动影响分析报告
- 12、登记回执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降解塑料制品项目		项目代码	2106-320491-89-01-149950		建设地址	常州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崔桥村崔横南路 10 号				
	行业类别	C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降解塑料制品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审批文号	常经发审[2023]17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23 年 0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05 月 1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85MA2500XU0M001W				
	验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华睿检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39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4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20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盛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85MA2500XU0M		验收监测时间		2023年06月15-16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612	—	612	612	—	612	612	—	+612	
	化学需氧量	—	156	500	0.0958	—	0.0958	0.245	—	0.0958	0.245	—	+0.0958	
	氨氮	—	11.2	45	0.0068	—	0.0068	0.021	—	0.0068	0.021	—	+0.0068	
	总磷	—	0.89	8	0.0005	—	0.0005	0.003	—	0.0005	0.003	—	+0.0005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50	—	—	0.0726	0.1057	—	0.0726	0.1057	—	+0.0726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	3.1	3.1	0	0	—	0	0	—	0
		危险废物	—	—	—	12.55	12.55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81	400	0.0496	—	0.0496	0.184	—	0.0496	0.184	—	+0.0496	
	总氮	—	21.0	70	0.0128	—	0.0128	0.031	—	0.0128	0.031	—	+0.0128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